

国内业务通告

第 2021 36 期

市场营销部营销管理室

签发人：龙 鹏

关于多彩贵州航空疫情期间国内航班客票 特殊处理的通告

各销售单位：

根据根据疫情防控现状，为降低疫情传播风险，现发布客票特殊处置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航班及日期

（一）适用出票日期：2021年8月4日0时（含）前。

（二）适用航班日期：2021年8月4日（含）至8月31日（含）。

（三）退票申请日期：2021年8月4日0时（含）起至航班起飞前。

（四）适用航班及客票：由多彩贵州航空实际承运的国内航班，且客票号以661开头。

二、退票、改期规则

（一）符合适用日期及航班的客票，可在客票有效期内办理退票操作。

1. 在航班离站前已取消客票订座记录，可至原购票渠道办理免费退票业务，不收取退票费。

2. 在航班离站前未取消客票订座记录，按照原客票使用条件办理退票业务。

3. 已办理自愿退票业务的客票，不再返还已收取的退票/变更手续费和票款差价。

（二）符合适用日期及航班的客票，可在客票有效期内办理改期操作。

1. 在航班离站前已取消客票订座记录，可免费变更至2021年12月31日（含）之前（9月29日至10月10日之间的航班除外）同航线、同服务等级航班一次，如果您申请再次变更航班日期、或变更至2021年9月29日（含）至2021年10月10日（含）之间的航班、或变更至2022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的航班，需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2. 在航班离站前未取消客票订座记录，将依据原客票适用条件办理变更业务。

3. 客票不得变更航程及承运人。如需变更航程或承运人，将原客票办理退票后另购新票。

特此通告